

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22 年 5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5 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励民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，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二次修订稿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上述 1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0,000 份，并回购注销其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17,500 股，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 32.64 元/股。

鉴于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有 3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，公司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及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同意注销上述 3 名激励对象所持有的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45,000 份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司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4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具体事宜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《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46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瑞芯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2 日